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3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 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公司股票期权代码：037222，期权简称：长鹰 JLC1。
- 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14 人，可行权期权数量为 165 万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406%。行权价格为 11.39 元/份。
- 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
-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期限自 2024 年 3 月 16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止，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本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止。
- 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自主行权条件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已在中国证

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本次自主行权具体安排如下：

一、股票期权代码及简称

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代码：037222，期权简称：长鹰 JLC1。

二、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行权价格及可行权数量

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14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65 万份，行权价格为 11.39 元/份。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可行权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期可行权的数量（万份）	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次股票期权可行权数量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徐正辉	副董事长、总裁	20	6	4	0.0148%
李海强	董事、副总裁	16	4.8	3.2	0.0118%
周苏娇	董事	11	3.3	2.2	0.0081%
陈世海	董事会秘书	16	4.8	3.2	0.0118%
楚瑞明	财务负责人	16	4.8	3.2	0.0118%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109 人）		471	141.3	94.2	0.3475%
合计（114 人）		550	165	110	0.4058%

注：实际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

若在行权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股权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四、行权期限及可行权日

公司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共分为三个行权期，本次为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自 2024 年 3 月 16 日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止，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 日）上市交易。

根据相关规定，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激励对象必须在可行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有效期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

五、行权方式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采取自主行权模式。

公司自主行权承办证券公司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办券商已在业务承诺书中承诺其向公司和激励对象提供的自主行权业务系统功能符合自主行权业务操作及相关合规性要求。

六、本次行权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股权结构和上市条件的影响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如果全部行权，公司股本将增加 165 万股，股本结构变动将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本次行权前		本次行权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5,635,162	1.39%	5,812,912	1.4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997,338	98.61%	402,469,588	98.58%
三、总股本	406,632,500	100.00%	408,282,500	100.00%

注 1：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规定，本次激励对象中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行权所获股份的 25%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所获股份的 75%为高管锁定股。

2、本次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结束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

为准。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本次股权激励第二个行权期结束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2、对公司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行权相关股票期权费用将根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在等待期内摊销，并计入管理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假设本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公司总股本将由 406,632,500 股增加至 408,282,500 股，对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影响较小，具体影响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3、选择自主行权模式对股票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的影响

公司在授予日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将等待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估值。股票期权选择自主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实质影响。

七、其他说明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包括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每季度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2、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所募集资金将存储于公司行权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由激励对象自行承担，所得税的缴纳采用公司代扣代缴的方式。

特此公告。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